

苗栗縣苑裡鎮民代表會第 21 屆第 7 次定期會議事錄

目 錄

一、議事日程表	1
二、會議概況	
壹、預備會議	2
貳、大 會	
第 1 次會議	4
第 2 次會議	8
第 3 次會議	9
第 4 次會議	17
第 5 次會議	18
第 6 次會議	21
第 7 次會議	22
第 8 次會議	27
第 9 次會議	37
三、附錄	
1、代表出席一覽表	44
2、議決案分類統計表	45
四、附件	
1、苑裡鎮民代表會第二十一屆第七次定期大會鎮長施政報告	

一、議事日程表

苗栗縣苑裡鎮民代表會第21屆第7次定期會議事日程表

日期	星期	開會時間及會議事項		備註
		上午10時至12時	下午14至17時	
05月09日	一	1. 代表報到 2. 預備會議		
05月10日	二	開幕典禮 鎮長施政報告 上次會議議決案執行情形報告 各課室工作報告		第1次會議
05月11日	三	下里勘查鎮政建設		第2次會議
05月12日	四	總質詢		第3次會議
05月13日	五	下里勘查鎮政建設		第4次會議
05月14日	六	例假日		
05月15日	日	例假日		
05月16日	一	總質詢		第5次會議
05月17日	二	下里勘查		第6次會議
05月18日	三	總質詢		第7次會議
05月19日	四	討論提案		第8次會議
05月20日	五	1、討論提案 2、人民請願案 3、臨時動議 4、閉會		第9次會議
備註	一、本議事日程表經大會議決得變更修正。 二、代表下里勘查鎮政建設行程，請鎮公所配合協助提供相關行政需要。			

二、會議概況

壹、預備會議

一、時間：中華民國 111 年 05 月 09 日上午 10 時 07 分

二、地點：本會議事堂

三、出席：洪主席晃琦、陳副主席基寶、蔡代表明芳、林代表俊廷、張代表文財、王代表建鑫、郭代表汶沂、張代表素英、黃代表永岡、張代表平奇

四、主席：洪晃琦

五、司儀：秘書鄭泉奇

六、紀錄：駱秋香

七、會議事項

甲、報告事項

鄭秘書泉奇：代表簽到 6 席，已達法定開會人數，請主席宣布開會。

洪主席晃琦：…(問候語)…本次是第 21 屆第 7 次定期會，今天的議程是預備會議，現在宣布開會(敲議事槌三下)。請鄭秘書工作報告。

乙、秘書工作報告：

鄭秘書泉奇：1. 休會期間同意墊付案共 1 件，書面資料請參閱。

丙、討論事項

案由一：擬定本會第 21 屆第 7 次定期會議事日程表，是否妥適，提請討論。

洪主席晃琦：各位代表先進對議事日程表有沒有什麼意見？會再下里勘查時增加，就是在隔壁研究室，直接做專案報告，一個排菜市場的，第一公有零售市場的專案報告，第二個是殯葬所的二期塔位專案報告，會在研究室裡面召開，以上，各位代表先進對 5/9 到 5/20 的議程排定，有沒

有什麼意見，有沒有要再修正的？(席間應答：沒有)好，沒有的話，案由一我們就照這樣子，來表定通過了，好。

審查意見：議事日程表照表定通過

議決：照審查意見通過

案由二：本會第 21 屆第 6 次定期會議事錄，提請確認。

審查意見：無意見確認通過。

議決：照審查意見通過

案由三：本次會期下里勘查行程，請各位代表提供欲勘查地點。

洪主席晃琦：各位代表先進，因為目前沒有提供要下里勘查的地點所以先排兩個專案報告的部分在研究室，如果臨時有要去現場勘查的，我們會列入行程安排，如果要請鎮公所提供任何資料的，我們請秘書這邊協助，隨時告知秘書，秘書就會通知鎮公所。

議決：除上述地點外，如有臨時想到要勘查地點，通知秘書列入行程。

丁、臨時動議

洪主席晃琦：各位代表有臨時動議嗎？好，沒有。還有代表要發言嗎？那今天預備會議到此結束，散會(敲槌三下)。

中華民國 110 年 05 月 09 日上午 10 時 11 分散會

貳、大會

第1次會議

一、時間：中華民國111年05月10日上午10時28分

二、地點：本會議事堂

三、出席：洪主席晃琦、陳副主席基寶、蔡代表明芳、林代表俊廷、張代表文財、王代表建鑫、郭代表汶沂、張代表素英、黃代表永岡、張代表平奇

四、列席：鎮長劉秋東、主任秘書楊介德、民政課長鍾永坤、農業課長謝素玉、人事室主任陳婕瑀、行政室主任鄭秉松、建設課長蔡昆霖、財政課長曾美華、社會課長傅金鳳、主計室主任連怡紅、幼兒園代理園長江素慧、圖書館館長蔡錦繡、殯葬管理所所長吳玫花、公管所所長鄭智元、政風室主任陳柏如、清潔隊長李月香

五、主席：洪晃琦

六、司儀：秘書鄭泉奇

七、紀錄：駱秋香

八、會議事項

甲、報告事項

鄭秘書泉奇：大家早安！代表簽到6席，已達法定開會人數。

首先進行開幕儀式(苗栗縣苑裡鎮民代表會第21屆第7次定期會開幕典禮)。

一、典禮開始

二、全體肅立(請大會主席、劉鎮長、楊主秘及鎮公所各課室所主管向後轉)

(本次大會主席由陳副主席擔任)

三、主席就位

四、唱國歌

五、向國旗暨國父遺像行三鞠躬禮：一鞠躬、再

鞠躬、三鞠躬

六、主席請復位；請坐下；主席致詞。

陳副主席基寶：(問候語：略)今天是本會第 21 屆第 7 次定期會第 1 次會議，現在宣布開會(敲槌三下)，今天的議程為開幕典禮、鎮長施政報告、上次會議議決案執行情形報告、各課室工作報告。首先請劉鎮長做施政報告，各位代表這樣好嗎？我尊重大家的意見因為劉鎮長的施政報告寫得很詳細，是不是請鎮長簡略的報告，我們參閱就好，不用照這本唸，有意見嗎？(席間應答：好)沒意見就這樣，鎮長請。

劉鎮長秋東：洪主席、陳副主席、各位代表女士先生，各機關代表、各位記者先生小姐，大家好！今天是 貴會第二十一屆第七次定期大會開議的日子，秋東率領公所團隊在此向 貴會報告這半年來施政成果與未來鎮政規劃，在過去半年來秋東率領公所團隊兢兢業業，努力不懈，積極爭取各項計畫及經費，建設苑裡、活力苑裡，在服務團隊努力下本所重點施政成果如下，請參閱施政報告內容。我們現在鎮公所，目前正在積極把苑裡鎮所期待的市場改建工程再往前推進。後續也在積極爭取殯葬園區，已經向內政部提出，殯葬設施能量提升計畫，未來在規劃殯儀館以及禮儀廳、靈堂等殯葬設施，以服務整個苑裡鎮鄉親為目標。中正國小鎮有地部份，申請撥用回來，以期許能爭取一個新的托兒所，來改善整個苑裡鎮鎮立托兒所小朋友的活動空間。其他部份請參閱整個施政報告(附件一)的內容，感謝各位，謝謝！

陳副主席基寶：非常感謝鎮長，鎮長對所有的預算都執行的很

好，大家都很認同，在這也感謝鎮長及各課室主管的認真，因為你們的打拼，所以地方的建設都有進步，尤其是鎮長的施政報告非常具體可行，也很有前瞻性，在這非常感謝，謝謝！進行下一個議程。

鄭秘書泉奇：上次會議議決案執行情形報告。

陳副主席基寶：1. 第 21 屆第 6 次定期會議議決案執行情形——(P01-P10)。請各位代表看淺綠色這本，請翻到第 1 頁，有意見嗎？陸續審到第 10 頁。
2. 第 21 屆第 15、16 次臨時會議議決案執行情形——(P11-P19)。接下來請翻到第 11 頁，有意見嗎？陸續審到第 19 頁。

陳副主席基寶：進行下一個議程。

鄭秘書泉奇：各課室工作報告。

陳副主席基寶：各課室工作報告書面內容寫得很清楚，徵求各位代表的意見，是要照以往一樣每一課室上來報告，還是書面看過有意見再提出討論？(席間應答：書面看就可以了)好，那各課室工作報告就尊重大家的意見，大家參閱書面報告。各課室工作報告大家有什麼意見嗎？(席間應答：沒有)那各課室有要補充報告的嗎？(席間無聲)沒有，好，大家都做得很好，很認真，那為自己鼓掌(席間鼓掌)好，那就各課室工作報告完成了。

陳副主席基寶：今天的議程開幕典禮、鎮長施政報告、上次會議議決案執行情形報告、各課室工作報告，已經全部進行完畢，今天的會議到此結束，明天的議程是下里勘查鎮政建設，請鎮公所安排車輛及指派相關人員作陪同勘查，散會(敲議事槌

三聲)。

中華民國 111 年 05 月 10 日上午 10 時 38 分散會

第 2 次會議

111 年 05 月 11 日(星期三)

下里勘查鎮政建設：

概定時間	預 勘 地 點	備 註
111 年 5 月 11 日	因應疫情關係，請自行下里勘查	

第 3 次會議

一、時 間：中華民國 111 年 05 月 12 日上午 10 時 37 分

二、地 點：本會議事堂

三、出 席：洪主席晃琦、陳副主席基寶、蔡代表明芳、林代表俊廷、張代表文財、王代表建鑫、郭代表汶沂、張代表素英、黃代表永岡、張代表平奇

四、列席：鎮長劉秋東、主任秘書楊介德、民政課長鍾永坤、農業課長謝素玉、人事室主任陳婕瑀、行政室主任鄭秉松、建設課長蔡昆霖、財政課長曾美華、社會課長傅金鳳、主計室主任連怡紅、幼兒園代理園長江素慧、圖書館館長蔡錦繡、殯葬管理所所長吳玫花、公管所所長鄭智元、清潔隊長李月香

五、主 席：洪晃琦

六、司 儀：秘書鄭泉奇

七、紀錄：駱秋香

八、會議事項

甲、報告事項

鄭秘書泉奇：大家早安！出席已達法定開會人數，請主席宣布開會。

洪主席晃琦：(問候語：略)今天是第 21 屆第 7 次定期會第 3 次會議，現在宣布開會(敲槌三下)。今天的議程是總質詢，有關本鎮鎮政，舉凡民政、建設、農業、社會福利、環保清潔、殯葬業務、公有零售市場及公園路燈、財政及公產管理等議題要詢問鎮長或公所各課室主管的，請各位代表提供建言。

洪主席晃琦：黃永岡代表請。

黃代表永岡：(問候語：略)請教建設課，反射鏡若是獨立戶就不能裝設是嗎？聽說申請很困難，這是何道理？

蔡課長昆霖：(問候語：略)當然，如果有危險性，我們也會簽

准，評估是否有適合安設的地方，因為用路人常常在公家的馬路上也是會行駛，如果有單住戶車輛進出會造成生命財產上的危害，我們就會會勘簽辦。

黃代表永岡：你們可能怕圖利他人，因為單一戶，但像我家也是單一戶，我家那支是我自己裝設的，當初申請就是不准，說是單一戶怕圖利他人，我認為這矯枉過正，像45線、47線，那路也不是只有一戶用，要使用路的人是不特定，所以說會圖利他人，我是不能接受，你們有想到嗎？車速那麼快，過路的人不特定啊！你認為我說的有道理嗎？

蔡課長昆霖：當然代表也是站在所有用路人安全的考量上，在行政資源有限的情況下，當然會希望有比較多戶的優先安設，只要有危險性都是可以簽辦。

黃代表永岡：車輛出入，不是只有那一戶，他出來就是馬路，大家車速那麼快，是不是保護那一戶，也是保護用路人，這樣有理嗎？

蔡課長昆霖：對啦！

黃代表永岡：還是主計不行，主計室嗎？

洪主席晃琦：主計請。

連主任怡紅：基本上這屬於專業判斷的部份，我大概不會表示太大的意見。

黃代表永岡：那麼大的建設都在用了，一塊鏡子又沒多少錢？哪有公共危險的因素在裡面，用路人不特定哪一戶，什麼車輛都會開過去，希望可以解除，OK嗎？

連主任怡紅：這是屬於業務課的專業判斷，還是交給業務課，我這邊就不方便表示其他的意見。

黃代表永岡：你認為我講的有沒有道理。

連主任怡紅：因為我沒有研究那一方面的法規，所以還是交給

業務課。

黃代表永岡：那你們不就在互推，建設課長，那主計這邊沒什麼問題，反射鏡不是只有那一戶在用，是在保護來往的車輛，又不是只保護那一戶，所以你考慮看看，這一項要解除啦，所有用路人都保護得到，你認為我講的有沒有道理。

連主任怡紅：站在民眾安全上當然有理，如果是單獨一戶，又面對像苗 47、130 線那種主幹道，當然就會優先來處理。

黃代表永岡：獨立家戶不是保護那家，是所有用路人，比如 47 也好、43 也好，車速都很快，他的房子就蓋在路邊，他為了申請反射鏡都不行，假如他出來發生事情一定跟外來車輛有關，這個不構成利益輸送，你要考慮看看，要讓人方便，什麼錢前都在花了，我之前裝大概 5、6 千元，這是保護過路人，要往這個方向去思考，OK 嗎？

蔡課長昆霖：我們再檢討，重新思考。

黃代表永岡：鎮長會肯啦，鎮長很會做人。

洪主席晃琦：這個反射鏡部份，獨立戶的部份再請業務課再做檢討，檢討完之後再跟代表會做報告。

黃代表永岡：不要這樣啦！一支反射鏡討得好像是乞丐，這樣再考慮一下，好嗎？

蔡課長昆霖：好，我們會檢討。

黃代表永岡：謝謝！

洪主席晃琦：張素英代表請。

張代表素英：(問候語：略)昨天下鄉我有騎機車去看房裡義渡公園，拜託主席，我要請教清潔隊長。

洪主席晃琦：清潔隊長請。

張代表素英：義渡公園最前面有一艘船，那裡很乾淨，但是下

面那一段，昨天遇到一個阿伯帶孫子，他也不認識我，他跟我說，義渡公園的樹每棵都很漂亮，秋東從做議員就有在關心義渡公園，可是那是以前老里長爭取做的，我跟他說老里長就是我爸，他說要我跟公所說，說這些草要整頓一下，疫情關係他都帶孫子去那裡散步，我跟他說好，我會跟公所建議，隊長，你看意見如何？我知道清潔隊員很辛苦，現在是草長很高，梅雨下來，真的長很快，麻煩清潔隊長，看你們的時間，若隊員有空去整頓一下。

李隊長月香：(問候語：略)請問是在公園裡面嗎？

張代表素英：對啊！

李隊長月香：公園裡要請公管所長這個部份做個回復。

張代表素英：這樣喔，所長，我剛才講的，你瞭解嗎？

鄭所長智元：(問候語：略)我瞭解了。

張代表素英：現在沒什麼問題，只是草長很高，義渡公園很多人帶去散步，再麻煩你。

鄭所長智元：好。

張代表素英：謝謝！

洪主席晃琦：林俊廷代表請。

林代表俊廷：(問候語：略)據我所知公所反射鏡還沒標出去，現在已經5月份了，是什麼原因還沒標出去？

洪主席晃琦：請主秘回答。

楊主秘介德：(問候語：略)原則上以前的年度以來，一些開口契約，包括反射鏡或是道路養護搶修的部份，都是在今年3、4月才標出去，原則上我是感覺這個問題，歷年來都是這樣，這需要做個檢討，原則上開口契約應該在前一年度12月之前要標出去，所以很多都因為這樣去 DELAY 到一些標案，

當然反射鏡的部份，開口契約是 5/18 會開標，這部份我們會檢討，因為以往的作業就是隔年 3、4 月才標，所以以致一些工程都會 DELAY 到，所以一些 1-5 月的代表或里長的建議事項，都會慢到，這部份我們會做檢討。

林代表俊廷：對啊！我就想說這筆錢，上年度都給你們了，為什麼到現在 5 月中了，才要開標。

楊主秘介德：我們會檢討，所有的開口契約，包括建設課反射鏡的部份，或其他課室除草的開口契約我們會趕在年底之前全部標出去，隔年的 1 月份，甚至過年後我們就可以馬上進場施工。

林代表俊廷：對啦！要注重效率，拜託你們再檢討一下，好，以上報告。

洪主席晃琦：王建鑫代表請。

王代表建鑫：(問候語：略)延續剛才林代表所講的，有請主秘。

洪主席晃琦：主秘請。

王代表建鑫：說真的要怎麼檢討，讓人家好做工作，大家互相配合一下，因為這樣會延宕到公所其他的工作，不管是里長也好、代表也好，整個都往後延，到底真正的問題在哪裡？不要說檢討，該怎麼做就怎麼做，照著程序走，大家互相配合，我是建議，不要上年的事拖到今年，一年拖一年，你覺得呢？

楊主秘介德：我會督促，我們有發現這個問題。

王代表建鑫：是哪個點有問題，請主秘去瞭解可以處理的趕快去處理，不要讓廠商來來去去，還是廠商有問題，一次講清楚，剛剛林代表講的，效率，這部份希望主秘會後真正去瞭解，應該怎麼處理就盡快去處理，以上報告，謝謝！

洪主席晃琦：陳副主席請。

陳副主席基寶：(問候語：略)農業課長，請問你這次節水補助進行到哪裡了？

洪主席晃琦：農業課長請。

謝課長素玉：(問候語：略)目前是勘查期，4/20-5/20 是第一批，如果有不符合或是需要補作業的部分，5/20 之後就會通知改善大概會有 10 天的期間給他改善。

陳副主席基寶：好，那你們普查的結果怎麼樣？

謝課長素玉：看起來大部分都長得很不錯，只有少量的看起來可能是田區本身積水嚴重，遇到下雨沒去排除，不然基本上都很 OK。

陳副主席基寶：因為我最近出去看，大家都會問不知道何時會來檢查？檢查後如果合格有通知嗎？還是不合格才通知。

謝課長素玉：不合格會先通知，合格的會比較慢，大概在快結束前才會通知。不合格的會先電話通知，文書會比較慢，所以都是請勘查人員先電話通知。

陳副主席基寶：是里幹事勘查還是專業人士勘查。

謝課長素玉：都有，有 20 幾個人在勘查，因為量很多，所以優先沒有合格的部分先通知。

陳副主席基寶：好，就是合格的不通知，不合格馬上電話通知。

謝課長素玉：是。

陳副主席基寶：好，謝謝！

洪主席晃琦：郭汶沂代表請。

郭代表汶沂：(問候語：略)主席，我要請教清潔隊長。

洪主席晃琦：清潔隊長請。

郭代表汶沂：清潔隊長，現在很多民眾申請免費抽水肥，公所抽水肥相關規定，有沒有限制，抽完水肥多久後，不能重複申請有規定嗎？

李隊長月香：(問候語：略)我們是沒有限制，講一個觀念，化糞池裡不適合常常抽，因為對化糞池裡的菌培養不是很好，所以原則上，一般家戶不可能年年申請，有的社區大樓住戶比較多，可能會一、二年申請，但是一般家戶不適合每年申請，原則上可能是5年10年的時間，申請抽水肥也有可能，但是還是要看家裡人口數量，目前這個部份，原則是沒有做限制，有的家戶是說有感覺到異味，那他就會申請，有的是不安心，他就想申請，因為他覺得不衛生，事實上水肥真的不適合常常抽，菌要適度地去培養，對化糞池是有保養的作用。

郭代表汶沂：可能你說的沒錯，但是民眾不了解啊！因為公所沒有規定說抽完多久不能再重複申請，所以他就可以再申請，清潔隊收到申請，還是一樣要去抽。講難聽一點，苑裡鎮現在有4萬4千人，一定會有貪小便宜的，反正不用錢，閒閒沒事就去申請，清潔隊員每天還有很多的工作要做，還要去應付這些少數的人，重複浪費資源，所以是不是能規定加上一個日期，我也有上網去查，最好是一年抽一次，我們是不是把規定加上去，就是申請後多久內不得再申請，不要去浪費資源，也不會去加重隊員人力的消耗，是不是拜託考慮一下，就是加一個期限，雖然是免費的，但是公家的資源，不能這樣浪費，因為還有其他人，大家都在排啊！第2點，我要請教水肥是載到哪處理？

李隊長月香：新竹的水肥資源回收中心，新豐鄉。

郭代表汶沂：是離我們最近嗎？

李隊長月香：最近應該是台中南屯，但台中南屯不收台中市以外的，所以現在苗栗縣水肥都是到新豐鄉去。

郭代表汶沂：好，瞭解，以上拜託去研議一下，抽完多久之內，把這個期限加進去，不要去浪費資源，也不要讓隊員白做工，以上謝謝！

李隊長月香：收到，這個建議我們會做討論，以上謝謝！

洪主席晃琦：還有代表要發言嗎？沒有，好，那今天的總質詢到此結束。明天的議程是下里勘查鎮政建設，請鎮公所安排車輛及指派相關人員陪同勘查，散會！（敲槌三聲）

中華民國 111 年 05 月 12 日上午 10 時 46 分散會

111年05月13日(星期五)

下里勘查鎮政建設：

概定時間	預勘地點	備註
111年5月13日上午 10:30 在本會3樓研究室集合。(先進行簡報、再前往現場勘查)	青埔敬心館骨灰(骸)櫃位增設工程、青埔生命紀年園區擴大變更興辦計畫執行進度簡報	請主秘、殯葬所派員參加

第5次會議

- 一、時間：中華民國 111 年 05 月 16 日上午 10 時 18 分
- 二、地點：本會議事堂
- 三、出席：洪主席晃琦、陳副主席基寶、蔡代表明芳、林代表俊廷、張代表文財、王代表建鑫、郭代表汶沂、張代表素英、黃代表永岡、張代表平奇
- 四、列席：鎮長劉秋東、主任秘書楊介德、民政課長鍾永坤、農業課長謝素玉、人事室主任陳婕瑀、行政室主任鄭秉松、建設課長蔡昆霖、財政課長曾美華、社會課長傅金鳳、主計室主任連怡紅、幼兒園代理園長江素慧、圖書館館長蔡錦繡、殯葬管理所所長吳玫花、公管所所長鄭智元、政風室主任陳柏如、清潔隊長李月香

- 五、主席：洪晃琦
- 六、司儀：秘書鄭泉奇
- 七、紀錄：駱秋香
- 八、會議事項
- 甲、報告事項

鄭秘書泉奇：大家早安，出席已達法定開會人數，請主席宣布開會。

洪主席晃琦：(問候語：略)今天是第 21 屆第 7 次定期會第 5 次會議，現在宣布開會(敲槌三下)。今天的議程是總質詢，有關本鎮鎮政，舉凡民政、建設、農業、社會福利、環保清潔、殯葬業務、公有零售市場及公園路燈、財政及公產管理等議題要詢問鎮長或公所各課室主管的，請各位代表提供建言。

洪主席晃琦：蔡明芳代表請。

蔡代表明芳：(問候語：略)我要請問建設課長。

洪主席晃琦：建設課長請。

蔡代表明芳：房裡有一條水溝，路面掏空，我想請問建設課長，

目前的進度到哪裡？

蔡課長昆霖：(問候語：略)代表講的是房裡過路箱涵的部份，當初接獲民眾通報時，公所有派人過去勘查，因為發現農民準備要做第一期作的播種、灌溉，所以公所就有緊急採購3萬元，先搶通讓他可以灌溉，不會影響農作物的生產。因為過路箱涵的底部已經破了。

蔡代表明芳：是不是路面地基已經掏空了？

蔡課長昆霖：對對。

蔡代表明芳：所以一直修補不完，這部份公所也知道，轉角是不是會影響用路人的安全。

蔡課長昆霖：對。

蔡代表明芳：那為什麼一直到現在還沒處理好，公所沒錢做嗎？

蔡課長昆霖：因為這部份顧問公司評估起來，埋過路箱涵的暗管，還有做水溝，大概要20米長，需要經費約35萬。

蔡代表明芳：這個不管，最主要是安全問題，民眾一直反映一直反映，從去年的9月份，反映到現在，我們一直處理不好。

蔡課長昆霖：我們前幾天有跟農水署爭取。

蔡代表明芳：錢何時會到位？何時可做？若要不到經費何時處理。

蔡課長昆霖：因為35萬對公所也是一筆經費，如果要不到經費我們再跟主秘、鎮長報告，是不是用公所的錢來支付。

蔡代表明芳：他們多久會回答？我們的做事態度有沒有積極？去年9月份的事情，一直到現在沒辦法完成，沒辦法給民眾交待，他們就是怪我們監督不周。

蔡課長昆霖：我們再接再續跟水利會那邊追蹤。

蔡代表明芳：大概多久會完成。

蔡課長昆霖：大概月底前，我們請水利會給我們一個明確的答覆。

蔡代表明芳：這個月底，好，我就這樣跟民眾回答，我希望公所對用路人的部份，真的要積極，不要推來推去，那麼多錢都在花了，沒差那一些，只是處理事情的態度，希望建設課這邊，可以再積極一點。

蔡課長昆霖：好，工作態度我們會檢討。

蔡代表明芳：誰的工作我不管，反正工作要做好，以上。

蔡課長昆霖：好。

洪主席晃琦：還有代表要發言嗎？沒有，好，那我們今天的總質詢就到此結束，明天議程是下里勘查鎮政建設，請鎮公所安排車輛及指派相關人員陪同勘查，散會(敲議事槌三聲)。

中華民國 111 年 05 月 16 日上午 10 時 22 分散會

111年05月17日(星期二)

下里勘查鎮政建設：

概定時間	預勘地點	備註
111年5月17日上午 10:30 在本會3樓研究室集合。(先進行簡報、再前往現場勘查)	苑裡公有零售市場拆除 重建及設置中繼市場執 行進度簡報	請主秘、 公管所派 員參加

第7次會議

一、時間：中華民國 111 年 05 月 18 日上午 10 時 38 分

二、地點：本會議事堂

三、出席：洪主席晃琦、陳副主席基寶、蔡代表明芳、林代表俊廷、張代表文財、王代表建鑫、郭代表汶沂、張代表素英、黃代表永岡、張代表平奇

四、列席：鎮長劉秋東、主任秘書楊介德、民政課長鍾永坤、農業課長謝素玉、人事室主任陳婕瑀、行政室主任鄭秉松、建設課長蔡昆霖、財政課長曾美華、社會課長傅金鳳、主計室主任連怡紅、幼兒園代理園長江素慧、圖書館館長蔡錦繡、殯葬管理所所長吳玫花、公管所所長鄭智元、政風室主任陳柏如、清潔隊長李月香

五、主席：代表張文財(今日大會主席)

六、司儀：秘書鄭泉奇

七、紀錄：駱秋香

八、會議事項

甲、報告事項

鄭秘書泉奇：大家早安，出席已達法定開會人數，請主席宣布開會。

張代表文財：(問候語：略) 今天是第 21 屆第 7 次定期會第 7 次會議，現在宣布開會(敲槌三下)。今天的議程是總質詢，有關本鎮鎮政，舉凡民政、建設、農業、社會福利、環保清潔、殯葬業務、公有零售市場及公園路燈、財政及公產管理等議題要詢問鎮長或公所各課室主管的，請各位代表提供建言。

張代表文財：黃永岡代表請。

黃代表永岡：(問候語：略)主席，我要請教社會課。

張代表文財：社會課請。

黃代表永岡：課長，你還記得上個會期我有提案，敬老的 500

元祝賀長者生日快樂，單數實在是不太妥當，我有提議多 100 元，600 元比較有誠意，這案你有沒有計畫？

傅課長金鳳：我們之前針對這部分有回公文，因為本鎮老人的比例其實是蠻高的，所以明年是不是有可靠財源，到時候再一併做調整。

黃代表永岡：這個也不是很多錢，如果說我提案多 1200 或 1000，那個我是不敢奢想，可能我們的財源沒那麼多，按照現在的人數來講，多 100 元應該是不用 100 萬吧！

傅課長金鳳：因為我們有考量到預算的比例分配，針對老人福利的部份，初步大概 1500 萬元。

黃代表永岡：多 100 元坦白講對現在的消費沒有什麼大作用，這個是民俗上，不要給老人家有忌諱，像一般婚禮包禮最少也有 1200 元，吉數啊，會有人故意包 1100 元嗎？這不是 100 元的問題，給人一種觀感、感受，鎮長發紅包當然要肯定，但是這麼多年了，一直維持在 500 元，民間也會有聲音，你認為這個跟民俗有沒有關係。

傅課長金鳳：基於業務單位，我們還是會考量到預算的問題，是不是有這麼多的經費。

黃代表永岡：一定有啦！80 幾萬而已怎麼會沒辦法。

傅課長金鳳：這部份我們以前也是有做一些評估，老人業務的部份，一年大概是 1500 萬，所以我想這部份也是會做一個預算的分配，今年度是沒有辦法，明年年度我們會看是不是有可靠財源，再做一個調整跟調配。

黃代表永岡：不是在計較這 100 元，既然有誠意要幫長者祝福，應該是雙數比較理想，民間包紅包很注重禮節，

喪事不好的會包單數，好事的不會包單數，就是公所有這樣包，對不對，收到的人心裡感受好像毛毛的，雖然用紅包裝著，今天我要強調的，不是計較100元是給人家感受，有一種尊重，既然有誠意要慶生，雙數比較好啊！如果你收到紅包是單數，你心裡會不會不舒服？

傅課長金鳳：我想這是一樣，回到業務單位的考量，之前也有想說要朝這方面來努力，但是後續又發現問題，我們有去算了一下，老人福利津貼預算，真的是1500萬左右，所以我們因為預算的分配，所以後續是不是有可靠財源，再來做一併的調整。

黃代表永岡：那就是遙遙無期了。

傅課長金鳳：也是要看我們的可靠財源。

黃代表永岡：你們預算怎麼編列，我是不曉得，東拼西湊也可以擠一點出來，你認為本席說這樣有沒有道理。

傅課長金鳳：當然有道理啊！

黃代表永岡：那你就朝這方面進行啊。

傅課長金鳳：可是我們……

黃代表永岡：這也是功德一件，我會告訴民眾，這是我們溫柔的課長答應的。

傅課長金鳳：我沒有辦法答應你。

黃代表永岡：就你努力啊。

傅課長金鳳：對，當然啊！所以我們有考量到這些問題，但是後面還是要回歸到我們的現實面，就是預算的問題，有沒有可靠財源的問題。

黃代表永岡：這個我曉得，這個區塊我希望用心一下，好不好，要多久？一年二年？

傅課長金鳳：如果明年度有可靠財源我們到時再做一併調整。

黃代表永岡：用心啊！好不好？孝敬一些長者給他們吉利的數

字，依民情來講是很合理的。

傅課長金鳳：我想這部份我們會考量的，只是我們還是會去看我們的財源來做一個調整，

黃代表永岡：有沒有用心想這個區塊，自從上次我提案以後。

傅課長金鳳：當然啊！所以我們才會去查老人業務 1 年到底占了多少的預算。

黃代表永岡：為了要圓滿多 100 元也不是數字很多，我們是公家單位，有財源一定要編列，好不好？

傅課長金鳳：業務單位會試著努力，但是今年度真的沒辦法。

黃代表永岡：好啊！你就努力啊！數字並不是非常的多，希望你努力，年底的預算書可以看到好不好？

傅課長金鳳：好，我會盡量。

黃代表永岡：好，請坐，以上報告。

傅課長金鳳：謝謝！

張代表文財：副主席請。

陳副主席基寶：(問候語：略)社會課長，黃代表剛剛建議的，我上次在會議上也有說，基於大家的需要，500 元改 600 元，這地方上很多人說，我相信鎮長也會體諒，我看追加減預算，你這次不是有追加 73 萬 7 千元？

傅課長金鳳：那個是上級機關補助的補助款。

陳副主席基寶：是補助款下來的嗎？

傅課長金鳳：是。

陳副主席基寶：好啦！代表建議的都是地方的心聲，我也拜託鎮長，可以的話考慮進去，看新的年度是不是可以容納進去，主計主任你認為呢？

連主任怡紅：其實這 2 年預算籌編的結果，支出都大於收入，老實講我們第一件事都是先問有沒有財源？

陳副主席基寶：對，我知道，拜託鎮長，謝謝！好，那就這樣

子。

張代表文財：本席也補充一下，現在物資波動，已經那麼高了，以前用蛋糕，買多少錢沒人知道，單數就無所謂，但是現在是包紅包，像黃永岡代表講的，單數真的不好看，包雙數真的是比較好看，大家的感受也比較好，財源也才 80 幾萬而已，也沒有很多，請鎮長可以編列進去，今年若沒辦法，明年的預算可以盡可能的調整。那還有代表要發言嗎？沒有，好，那我們今天總質詢就到此結束，散會(敲槌三聲)。

中華民國 111 年 05 月 18 日上午 10 時 53 分散會

一、時間：中華民國 111 年 05 月 19 日上午 10 時 24 分

二、地點：本會議事堂

三、出席：洪主席晃琦、陳副主席基寶、蔡代表明芳、林代表俊廷、張代表文財、王代表建鑫、郭代表汶沂、張代表素英、黃代表永岡、張代表平奇

四、列席：鎮長劉秋東、主任秘書楊介德、民政課長鍾永坤、農業課長謝素玉、人事室主任陳婕瑀、行政室主任鄭秉松、建設課長蔡昆霖、財政課長曾美華、社會課長傅金鳳、主計室主任連怡紅、幼兒園代理園長江素慧、圖書館館長蔡錦繡、殯葬管理所所長吳玫花、公管所所長鄭智元、政風室主任陳柏如、清潔隊長李月香

五、主席：洪晃琦

六、司儀：秘書鄭泉奇

七、紀錄：駱秋香

八、會議事項

甲、報告事項

鄭秘書泉奇：大家早安，代表簽到 6 席，已達法定開會人數，請主席宣布開會。

洪主席晃琦：(問候語：略)今天是第 21 屆第 7 次定期會第 8 次會議，現在宣布開會(敲槌三下)。今天的議程是討論提案。

洪主席晃琦：首先討論公所提案(本次會期公所提案共 10 案)。請秘書宣讀提案。

乙、討論提案

公所提案：

編號：第 1 號案

類別：幼兒類

提案人：鎮長劉秋東

案由：為本所辦理「110學年度公立幼兒園導師職務加給差額及教保費第1學期經費」乙案，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同意補助新台幣3萬2,400元，提請貴會審議，請惠予同意墊付。

理由：依據苗栗縣政府111年1月11日府教學前字第1110008016號函辦理。

辦法：敬請貴會同意墊付後執行，俟辦理111年度追加減預算時轉正。

審查意見：照案通過

議決：照審查意見通過

編號：第2號案

類別：圖書類

提案人：鎮長劉秋東

案由：為苗栗縣政府補助本所鎮立圖書館辦理「111年幸福苗栗閱讀書香活動計畫」經費，計新台幣40,000元整，提請貴會審議，請惠予同意墊付。

理由：依據苗栗縣政府111年3月31日府教圖資字第1110060906號函辦理。

辦法：經貴會同意墊付後執行，俟辦理111年度追加減預算時轉正。

審查意見：照案通過

議決：照審查意見通過

編號：第3號案

類別：圖書類

提案人：鎮長劉秋東

案由：為教育部同意補助本所鎮立圖書館辦理「111年公共圖書館嬰幼兒閱讀推廣實施計畫」經費，計新台幣15,000元整（補助款11,000元、自籌款4,000元）提請貴會審議，請惠予同意墊付。

理由：依據苗栗縣政府111年4月20日府教圖資字第1110073741號函辦理。

辦法：經 貴會同意墊付後執行，俟辦理 111 年度追加減預算時轉正。

審查意見：照案通過

議決：照審查意見通過

編號：第 4 號案

類別：建設類

提案人：鎮長劉秋東

案由：有關「苑裡休憩據點設施升級 2.0」苑裡山腳公園與舊街旅遊軸帶再造計畫案，總經費新台幣 686 萬元整，為利地方繁榮與發展，敬請貴會惠予同意墊付，提請審議。

理由：一、依據內政部 111 年 4 月 21 日台內營字第 1110806885 號函暨苗栗縣政府 111 年 4 月 25 日府水城字第 1110075231 號函辦理。

二、本案內政部核定總經費新台幣 686 萬元整(中央款 611 萬元、地方配合款 75 萬元)，為利本案執行，建請貴會同意墊付。

辦法：經 貴會同意墊付後執行，俟辦理 111 年度追加減預算時轉正。

審查意見：照案通過

議決：照審查意見通過

編號：第 5 號案

類別：清潔類

提案人：鎮長劉秋東

案由：為提升清潔人員工作士氣，辦理「111 年度清潔隊環境教育、綠能觀摩交流會」計 41 萬 6,000 元，擬調整預算科目，提請 貴會審議。

理由：本案由 111 年度預算科目 71040010203 環保業務-水肥垃圾處理-人事費-獎金(資源回收績優人員獎金-按資源回收變賣總收入 20%提列)，調整 41 萬 6,000 元至一般事務費項下支付(本案 41 萬 6,000 元含中油補助款)。

辦法：經 貴會同意後調整預算執行辦理。

審查意見：照案通過

議決：照審查意見通過

編號：第 6 號案

類別：農業類

提案人：鎮長劉秋東

案由：有關本所提報「111 年 2 月豪雨水土保持(G1 類)公共設施災後復建工程」案，業經苗栗縣政府核定經費新台幣 135 萬元整，提請貴會審議並惠予同意墊付。

理由：依據苗栗縣政府 111 年 4 月 15 日府水保字第 1110070608 號函辦理。

辦法：經 貴會同意後執行，俟辦理 111 年度追加減預算時轉正。

審查意見：照案通過

議決：照審查意見通過

編號：第 7 號案

類別：主計類

提案人：鎮長劉秋東

案由：本鎮 110 年度總決算，請 惠予審議。

理由：依據決算法、110 年度總決算編製作業手冊及其他相關規定編製。

辦法：請將審議結果函復本所據以辦理。

審查意見：照案三讀通過。

議決：照審查意見通過

討論紀要：

洪主席晃琦：本鎮 110 年度總決算要經三讀會程序。現在進行一讀會，請連主任總說明。

連主任怡紅：(問候語：略)110 年度歲入的部份決算數是 4 億 9,361 萬 806 元，歲出的決算是 4 億 7,651 萬 5,995 元，歲入歲出賸餘數是 1,709 萬 4,811 元，再加上以前年度累計賸餘是 3 億 10 萬 451 元，到年底總計是賸餘 3 億 1,719 萬 5,262 元，以上報告。

洪主席晃琦：有沒有意見？好，沒意見，一讀會通過(敲槌 1

下)。進入二讀會，有關二讀的審查方式徵詢副主席及各位代表意見，採整本(第1頁至124頁)一起審議，代表若有意見再提出或採逐頁審查方式。(席間應答：整本)好，那利用5分鐘，大家再看一下，有問題再提出來討論。(5分鐘後)好，那各位代表還有沒有意見？沒意見，二讀通過(敲槌一下)。三讀文字修正，有沒有文字要修正的？好，沒有，三讀通過(敲槌1下)。

編號：第8號案

類別：主計類

提案人：鎮長劉秋東

案由：本鎮110年度公共造產基金附屬單位決算，請惠予審議。

理由：依據決算法、110年度總決算附屬單位決算編製作業手冊及其他相關規定編製。

辦法：請將審議結果函復本所據以辦理。

審查意見：照案三讀通過。

議決：照審查意見通過

討論紀要：

洪主席晃琦：本鎮110年度公共造產基金附屬單位決算要經三讀會程序。現在進行一讀會，請連主任總說明。

連主任怡紅：110年度公共造產基金執行結果，業務收入是7,419萬2,450元，業務成本及費用決算是1,420萬2,096元，業務外收入是71萬5,377元，執行結果產生本期的賸餘，總共是6,070萬5,731元，加上以前年度沒有分配的賸餘，總共是2億2,864萬1,814元，再扣掉110年度提存公積500萬元，年終未分配剩餘2億8,434萬7,545元，以上報告。

洪主席晃琦：有沒有意見？好，沒意見，一讀會通過(敲槌1

下)。進入二讀會，有關二讀的審查方式徵詢副主席及各位代表意見，採整本(第 1 頁至 28 頁)一起審議，代表若有意見再提出或採逐頁審查方式。(席間應答：整本審查)好，那利用一些時間，大家看一下，有問題再提出來指正。(數分鐘後)好，各位代表二讀的部份還有沒有意見？(席間應答：沒有)沒意見，二讀通過(敲槌一下)。三讀文字修正，有沒有文字要修正的？(席間應答：沒有)好，沒有，三讀通過(敲槌 1 下)。

編號：第 9 號案

類別：主計類

提案人：鎮長劉秋東

案由：本鎮 111 年度總預算第一次追加(減)預算案，請 惠予審議。

理由：依據「預算法」、「111 年度總預算編製作業手冊」、「苗栗縣政府暨所屬機關學校 111 年度歲入(出)預(概)算編製作業手冊」及其他相關規定編製。

辦法：請將審議結果函復本所據以辦理。

審查意見：照案三讀通過。

議決：照審查意見通過

討論紀要：

洪主席晃琦：有關追加減預算案要經三讀會程序。一讀請連主任總說明。

連主任怡紅：今年度第一次追加減預算總共歲入追加 9,089 萬 8,000 元，歲出預算是追加 6,141 萬 7,000 元，追加減調整後歲入歲出賸餘是 2,948 萬 1,000 元。再加上原預算部份的話，總共最後的追加減是 70,519 千元，這是短絀的部份，以上報告。

洪主席晃琦：好，一讀各位代表有意見嗎？(沒意見)好，一讀會通過(敲槌 1 下)。進入二讀會，有關二讀的審

查方式徵詢副主席及各位代表意見，採整本(第1頁至75頁)審議或採逐頁審查方式。(席間應答：整本審查)好，採整本審議，代表若有意見再提出。(數分鐘後)各位代表還有其他意見嗎？蔡明芳代表請。

蔡代表明芳：(問候語：略)我想請教民政課長。

洪主席晃琦：民政課長請。

蔡代表明芳：原本原預算有一個義消、義警還有民防的救災配備方面，錢用掉沒？

鍾課長永坤：(問候語：略)有關補助義消、義警、民防救災裝備的經費10萬元，已經用完了。

蔡代表明芳：是怎麼分配的？

鍾課長永坤：補助了2個團體，義消還有婦宣。

蔡代表明芳：其中有一些志工團體沒有補助到，對嗎？

鍾課長永坤：今年就補助這2個團體。

蔡代表明芳：為什麼這次不追加？

鍾課長永坤：大概2個月前，鎮長也有發現這個經費用完了，有叫我們研議，經過內部的會簽，結果就是跟預算法有所抵觸，所以這次追加減裡面沒放。

蔡代表明芳：跟預算法有什麼抵觸？志工團體他們要的是設備，救災設備，公所為什麼不能補助？也不是很多錢。

鍾課長永坤：預算法這部份比較專業。

蔡代表明芳：是不是請主計來解釋，為什麼不能追加。

洪主席晃琦：主計主任請。

連主任怡紅：預算法規定，動支預備金及追加都有一定的要件，如果要動用就是，原來的經費預算，必須是事實需要或者增加業務量或者是政事臨時需要，因為動支的時候還必須報到縣政府，獎補助費的部

份，原則上是不宜動用。

蔡代表明芳：這我聽不懂，但是總預算書，之前就有要求，就是針對這幾個單位的設備，現在分配不均，錢不夠，需要追加就追加啊！

連主任怡紅：因為追加其實也是有條件的。

蔡代表明芳：那當初預算為什麼不提高？

連主任怡紅：下個年度再來考量。

蔡代表明芳：下個年度今年要選舉了，被人罵死了，鎮長不會被罵嗎？出去我只能說，這沒辦法，公所就編這樣啊！不是我們不願意爭取。

連主任怡紅：我們還是必須遵循預算法的相關規定。

蔡代表明芳：鎮長也有選票的壓力，而且義消、義警、民防他們是替地方做事，他們是真的有在做事情，不是每天在那邊辦活動吃吃喝喝，為什麼這種錢公所沒辦法給他們。

連主任怡紅：因為他還是有預算法的限制。

蔡代表明芳：那當然啊！因為這是你們的專業，你們要想辦法。

連主任怡紅：因為預算調整的程序。

蔡代表明芳：我知道，公務人員你們又沒有什麼選票壓力，像我們就有選票壓力，所以在這部份，我希望主計這邊可以幫忙，該怎麼可以去追加，或者用墊付的方式，我希望這筆錢可以找出來，來補助有意義的志工團體。

連主任怡紅：就目前的法規面來說，會比較困難一點。

蔡代表明芳：不然找鎮長。

連主任怡紅：不然就用電協會的錢。

蔡代表明芳：會後我希望你們跟鎮長、民政課長做個討論，我希望把這筆錢找出來，我們要補助有幫地方做事的團體，以上。

洪主席晃琦：針對這個部份，會後業務課再跟主計討論一下。那各位代表先進，追加減預算二讀的部份還有沒有要指正的或不清楚的？要詢問的？有沒有其他什麼意見的？要增加或者刪除的？(席間應答：沒有)沒有的話就照案通過(席間應答：好)苗栗縣苑裡鎮總預算第一次追加(減)預算案二讀通過(敲槌一下)。現在進入三讀，有文字要修正嗎？好，沒有，本鎮 111 年度總預算第 1 次追加減預算案，三讀通過(敲槌 1 下)。

編號：第 10 號案

類別：建設類

提案人：鎮長劉秋東

案由：有關內政部核定「111-116 年生活圈道路交通系統建設計畫(市區道路)」補助本所辦理「苗栗縣苑裡鎮都市計畫區 3-1 號→12M(博愛路)及公民街危險瓶頸路口及路段改善計畫」，總經費新臺幣 4,720 萬元整，為利地方繁榮與發展，敬請貴會惠予同意墊付提請審議。

理由：一、依苗栗縣政府 110 年 11 月 17 日府工交字第 1100219397 號函辦理。

二、本案內政部核定總經費新臺幣 4,720 萬元整(中央款 3,412 萬 8 仟元，地方配合款 1,307 萬 3 仟元)，為利本案執行，建請貴會同意墊付。

辦法：經 貴會同意墊付後執行，俟辦理 111 年度追加減預算時轉正。

審查意見：本案擱置，下次會議再審。

議決：照審查意見通過

討論紀要：

洪主席晃琦：本案因經費太大，我們請業務課說明。

蔡課長昆霖：(問候語：略)本案是去年向內政部營建署提報整個生活圈，都是計畫道路範圍拓寬的部份，一共

是報了 2 條的都市計畫道路，一條是博愛路，就是地方俗稱的鐵路西通到忠信街那邊，是一條筆直的 12 米寬的道路，目前遇到的瓶頸是，我們持續有跟台鐵局做溝通，因為要開一條打通鐵路，增設平交道的部份，鐵路局是自己也有編列經費，公所的部份就是道路，道路是跟內政部營建署爭取預算。另外一條是公所旁邊，就是圖書館跟衛生所，就是老人跟小孩比較常出入的路段，靠西側的路段就是比較縮小，我們提報營建署來補助瓶頸路口，打通之後會到 8 米寬，就整條路從街頭到街尾會有 8 米寬，總共是 130 公尺，這部份如果做起來，整個機關用地，包括大同路、公所前面信義路、新興路，整個都市計畫的用地就會更完善，以上報告。

洪主席晃琦：各位代表先進對這案有沒有意見？沒有意見的話，本席建議暫時擱置，因為金額太大，而且 8 米道路以下，是可以徵收，沒有錯，可是都市計畫道路 8 米路太多，會不會受不了，那到下一個會期再請鎮公所提出，再來審議這個案子，好不好？(席間無聲)好，沒有意見的話，這個案子暫時擱置，下個會期再進行審議。各位代表先進，公所的案子已經審議完畢，今天開會到此，還有沒有什麼意見？還是各位代表有要發言的？(席間無聲)沒有的話，今天的開會就到這邊結束，散會(敲槌三聲)。

中華民國 111 年 05 月 19 日上午 10 時 50 分散會

第 9 次會議

一、時 間：中華民國 111 年 05 月 20 日上午 10 時 13 分

二、地 點：本會議事堂

三、出 席：洪主席晃琦、陳副主席基寶、蔡代表明芳、林代表俊廷、張代表文財、王代表建鑫、郭代表汶沂、張代表素英、黃代表永岡、張代表平奇

四、列席：鎮長劉秋東、主任秘書楊介德、民政課長鍾永坤、農業課長謝素玉、人事室主任陳婕瑀、行政室主任鄭秉松、建設課長蔡昆霖、財政課長曾美華、社會課長傅金鳳、主計室主任連怡紅、幼兒園代理園長江素慧、圖書館館長蔡錦繡、殯葬管理所所長吳玫花、公管所所長鄭智元、政風室主任陳柏如、清潔隊長李月香

五、主 席：洪晃琦

六、司 儀：秘書鄭泉奇

七、紀錄：駱秋香

八、會議事項

甲、報告事項

鄭秘書泉奇：大家早安，代表簽到 6 席，已達法定開會人數，請主席宣布開會。

洪主席晃琦：(問候語：略)今天是第 21 屆第 7 次定期會第 9 次會議，現在宣布開會 (敲槌三下)。今天的議程是討論提案、人民請願案、臨時動議及閉會。鎮公所提案上次會議已審議完畢，接下來審議本會代表提案(共 6 案)，請秘書宣讀提案。

乙、討論提案

代表提案：

編號：第 1 號案

類別：行政類

提案人：代表蔡明芳

附署人：主席洪晃琦 代表張文財

案由：為因應本鎮 COVID—19(新冠肺炎) 疫情感染個案劇增，建請公所購買快篩試劑；並於公所、圖書館、內外區老人文康中心、幼稚園、內區里辦公處出入口裝設防疫門全身消毒及量體溫，以應疫情需求及降低染疫風險。

理由：本鎮近期 COVID—19(新冠肺炎) 疫情確診案例劇增，快篩試劑需求大增；公所、圖書館、內外區老人文康中心、幼稚園、內區里辦公處出入口裝設防疫門全身消毒並量體溫，以防堵病毒侵入。

辦法：建請鎮公所採納辦理。

審查意見：照案通過

議決：照審查意見通過

討論紀要：

洪主席晃琦：各位代表先進對這案還有沒有其他的意見？蔡明芳代表請。

蔡代表明芳：(問候語：略)我想請問鎮長，公所對防疫這部份有做什麼特別的措施。

洪主席晃琦：鎮長請。

劉鎮長秋東：(問候語：略)鎮公所這邊還是遵照中央的指示。

蔡代表明芳：本席在這邊建議，防疫視同作戰，希望公所可以採購大型拱門消毒，因為鄉親常出入，包括公所員工，可以讓他們做個全身的消毒，對大家都好，這是很好的建議，再來就是圖書館的部份，因為暑假到了，應該會有很多小朋友去圖書館，我希望公所一定要盡速的，想辦法可以去採購這些配備，讓鄉親更加安心，以上報告，謝謝鎮長。

洪主席晃琦：好，那各位代表先進，對這個案子還有沒有什麼意見要補充的？沒有的話就請鎮公所採納辦理。
(敲槌一聲)

編號：第 2 號案

類別：社會類

提案人：代表張文財 附署人：主席洪晃琦 代表黃永岡
案由：為本鎮蕉埔里活動中心老舊不堪、空間狹小，建請鎮公所興建社區活動中心，作為社區居民活動中心及日照中心，以嘉惠地方。
理由：蕉埔里現有的活動中心，興建年代久遠，老舊不堪、空間狹小，又里內老人人口居多，極需新建社區活動中心，提供社區居民做為舉辦各項活動、集會、研習班會及日照中心，建請鎮公所惠予規劃興建社區活動中心。
辦法：建請鎮公所採納辦理。
審查意見：照案通過
議決：照審查意見通過
編號：第 3 號案 類別：建設類
提案人：代表 張文財 附署人：主席洪晃琦 代表黃永岡
案由：建請公所於本鎮南勢里 4 鄰道路橋面，施設護欄，以防人車不慎跌落水溝，以保障民眾生命財產安全。
理由：南勢里 4 鄰道路橋面，未施設護欄，來往行人若不慎恐於該處摔倒，影響身家性命安全。
辦法：建請鎮公所採納辦理。
審查意見：照案通過
議決：照審查意見通過
編號：第 4 號案 類別：社會類
提案人：代表王建鑫 附署人：主席洪晃琦 副主席陳基寶
案由：鑒於近年物價持續飆漲，建請各社團舉辦各類活動之誤餐費由現行每人 80 元調整為 100 元，以回應物價波動。
理由：物價上漲持續升溫，社團活動之誤餐費每人 80 元已多年未予調整，建請調整為 100 元，以回應物價波動。
辦法：建請鎮公所採納辦理。
審查意見：照案通過
議決：照審查意見通過

編號：第 5 號案

類別：民政類

提案人：代表蔡明芳

附署人：主席洪晃琦 代表林俊廷

案由：苗栗縣政府發放新冠肺炎確診者居家照護包（防疫包）內容物略顯不足，建請鎮公所購買關懷包分送確診民眾，以關懷照顧確診民眾。

理由：縣府發給新冠肺炎確診者居家照護包（防疫包）內容物與他縣相較不足，為照顧確診者，建請鎮公所購買較實用之關懷包分發確診民眾。

辦法：建請鎮公所採納辦理。

審查意見：照案通過

議決：照審查意見通過

討論紀要：

洪主席晃琦：各位代表先進對於 05 號案，有沒有要補充說明的？蔡明芳代表請。

蔡代表明芳：主席，我想請教民政課長。

洪主席晃琦：民政課長請。

蔡代表明芳：我相信你知道縣政府發的關懷包的內容，裡面有什麼東西？

鍾課長永坤：大家好，裡面有洗手乳、八寶粥、抹布、電子體溫計。

蔡代表明芳：所以在此，本席要建議公所，苑裡的確診人數超過 600 個了，民眾一直反映，有的人全家確診，結果縣政府送去的關懷包，內容物真的不足，他們若不能出來買東西，只送三瓶木耳露，是不是公所這邊，我們的鄉親我們自己來愛惜，自己來照顧，是不是可以採購，像泡麵，他們不能出來買東西時，至少還有泡麵可以煮，電解水或運動飲料，表示公所、我們的鎮長有在關心我們的鄉親。

鍾課長永坤：好，補充報告，關懷包是縣府採購，據我所知是動支了2千萬的預算，公所是出工，里幹事協助送到府，主政單位是縣府的衛生局，內容物不適當的部份，我們會跟縣府反應，尊重代表的建議，我想事權還是要統一……

蔡代表明芳：別的鄉鎮也是他們自己做關懷包，希望公所這邊一樣是可以採納辦理，讓民眾感覺公所有在關心他們，所以以上我希望，真的防疫視同作戰，大家也不希望遇上，公所真的要想辦法，趕快去執行。

鍾課長永坤：我們尊重代表的建議。

蔡代表明芳：以上，謝謝！

洪主席晃琦：各位代表先進對第05號案還有沒有什麼要補充的？沒有的話就請鎮公所採納辦理，好，請鎮公所採納辦理(敲槌一聲)。

編號：第6號案 類別：建設類

提案人：代表王建鑫 附署人：主席洪晃琦 代表蔡明芳

案由：建請公所盡速劃設中山路道路停止線及邊線，以保障用路人行車安全。

理由：中山路路面邊線及停止線至今尚未劃設道路停止線及邊線，來往車輛相當危險。

辦法：建請鎮公所採納辦理。

審查意見：照案通過

議決：照審查意見通過

討論紀要：

洪主席晃琦：各位代表先進對第06號案建設類的部份，有沒有什麼要補充說明的？王建鑫代表請。

王代表建鑫：(問候語：略)中山路路面之前因為有標線重新劃過，有請建設課長。

洪主席晃琦：建設課長請。

王代表建鑫：課長，停止線跟邊線，部份還沒有劃設，是什麼原因？是不要劃還是還沒有劃？

蔡課長昆霖：(問候語：略)中山路南從東門橋到新興路口，大概整個中山路 1.8 公里的 1/3 的路段，之前就是做偏心式的車道。

王代表建鑫：我知道，反正後來就是恢復 4 線道。

蔡課長昆霖：對。

王代表建鑫：但是部份標線有劃，部份又沒劃，這是為什麼？

蔡課長昆霖：這確實是對民眾造成很大的不便，當初我們跟中央要這一筆錢……

王代表建鑫：我現在的意思是說，沒有要劃還是還沒有劃？

蔡課長昆霖：是還沒有劃。

王代表建鑫：有要劃嗎？

蔡課長昆霖：有要劃。

王代表建鑫：大概什麼時候？你現在沒劃如果發生交通事故，權責是誰？還有停止線的部份，很多人沒有注意到，他往前，造成行人的安全，假設發生事故，會不會有安全的疑慮。

蔡課長昆霖：是會有安全的疑慮。

王代表建鑫：對啊！如果發生事故，到時候鄉親就說是公所沒有劃，鄉親可能不知道你所謂的行政流程，這已經很久了，你知道嗎？

蔡課長昆霖：這個我知道。

王代表建鑫：我建議趕快研議，可以的話盡速去處理，之前有人就在網路反應說，白沙屯媽祖走過去標線都沒有劃，有鄉親在網路上這樣講，因為他不知道我們的行政流程，我們不要讓鄉親誤解，鎮長會被人罵。

蔡課長昆霖：好，我知道。

王代表建鑫：那麼久了，從改為 4 線道回來，到現在多久了，你自己有空去看看，部份路段都還沒有劃設，這有關於罰則的問題，還有人身安全的問題，以上報告。

洪主席晃琦：請問各位代表先進對 06 號案，還有沒有什麼意見要補充的？如果沒有的話就照案通過，請鎮公所盡速辦理，好，請鎮公所盡速辦理(敲槌一聲)。代表提案已審查完畢，因本會期並無人民請願案，接下來，各位代表有臨時動議嗎？好，沒有，請問各位代表先進還有沒有要發言的？好，沒有。本次會期感謝鎮公所劉鎮長、楊主秘及公所一級主管、本會副主席及各位代表先進的共同參與，本會各代表先進提供許多寶貴意見及建言，供鎮公所作為施政參考，本次定期會各項議程已順利圓滿完成，感謝大家！閉會！(敲槌三聲)

中華民國 111 年 05 月 20 日上午 10 時 45 分

三、附錄

(一)、代表出席一覽表

座 號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代表姓名		洪晃琦	陳基寶	蔡明芳	林俊廷	張文財	郭國盛	王建鑫	郭汶沂	張素英	黃永岡	張平奇
05月09日	上午	○	○	○	○	○	△	○	○	○	○	○
	下午	○	○	○	○	○	△	○	○	○	○	○
05月10日	上午	○	○	○	○	○	△	○	○	○	○	○
	下午	○	○	○	○	○	△	○	○	○	○	○
05月11日	上午	○	○	○	○	○	△	○	○	○	○	○
	下午	○	○	○	○	○	△	○	○	○	○	○
05月12日	上午	○	○	○	○	○	△	○	○	○	○	○
	下午	○	○	○	○	○	△	○	○	○	○	○
05月13日	上午	○	○	○	○	○	△	○	○	○	○	○
	下午	○	○	○	○	○	△	○	○	○	○	○
05月14日	上午	例	例	例	例	例	例	例	例	例	例	例
	下午	假	假	假	假	假	假	假	假	假	假	假
05月15日	上午	例	例	例	例	例	例	例	例	例	例	例
	下午	假	假	假	假	假	假	假	假	假	假	假
05月16日	上午	○	○	○	○	○	△	○	○	○	○	○
	下午	○	○	○	○	○	△	○	○	○	○	○
05月17日	上午	○	○	○	○	○	△	○	○	○	○	○
	下午	○	○	○	○	○	△	○	○	○	○	○
05月18日	上午	○	○	○	○	○	△	○	○	○	○	○
	下午	○	○	○	○	○	△	○	○	○	○	○
05月19日	上午	○	○	○	○	○	△	○	○	○	○	○
	下午	○	○	○	○	○	△	○	○	○	○	○
05月20日	上午	○	○	○	○	○	△	○	○	○	○	○
	下午	○	○	○	○	○	△	○	○	○	○	○
備 註	出席：○ 請假：△ 未出席：×											

(二)議決案分類統計表

提 案 別	類別	幼 兒	圖 書	建 設	清 潔	主 計	行 政	社 會	民 政			合 計
	區別											
鎮 長 提 案	提 案	1	2	2	1	4						10
	通 過	1	2	1	1	4						9
	擱 置			1								1
代 表 提 案	提 案			2			1	2	1			6
	通 過			2			1	2	1			6
	不 通 過											
人 民 請 願 案	提 案											
	通 過											
	不 通 過											
臨 時 動 議	提 案											
	通 過											
	不 通 過											
審 查 結 果	提 案	1	2	4	1	4	1	2	1			16
	通 過	1	2	3	1	4	1	2	1			15
	擱 置			1								1

苗栗縣苑裡鎮民代表會主席 洪晃琦

中 華 民 國 111 年 05 月 20 日